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星期五）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 CUI SHAN 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是公司正处于工业人工智能发展战略的关键时期，为了加速推动时间序列大模型 TPT、订阅制等工业 AI 创新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及市值持续增长高度认可，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因此董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